附件2：

**在校生证明**

同学，身份证号： ，学号为 ，系我院 学院 级

班级学生，在校表现良好。该生每学年学费为人民币 元 ，住宿费为人民币 元，未曾在我校办理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。

特此证明。

二级学院经办人签章： 学院经办人签章：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

海南经贸职业技术学院收缴学费账号信息：

开户行：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洋支行

高校账户名：海南经贸职业技术学院

开户行号：314641003287

高校账号：1005513400000181

联系人：谢老师（学生工作处），0898-65915023

蒙老师（计划财务处收费科），0898-65730367